

## 111-1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議

時間：111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1:00pm

地點：六館 11 樓會議室

主席：廖慶榮校長

委員：王立文委員、王國明委員、周燦德委員、莊榮輝委員、鄭澄宇委員、賴君義委員

請假委員：許士軍委員、彭宗平委員

列席主管：徐澤志副校長、吳和生主任秘書、資訊學院林榮彬院長、人文社會學院劉宜君院長  
資院英語學士班鍾添曜主任、人社院英語學士班中澤一亮主任

記錄：秘書室林咸思

議程：

### 壹、報告案

#### 一、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評鑑外部實地訪視續評」結果報告 P1-14

說明：

1. 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評鑑外部實地訪視續評」認定結果一覽表 P1
2. 2.1「參考效標檢核表」P2、  
2.2「實地訪評報告書」P8、  
2.3「認定結果總評表」P13

#### 二、本次辦理系所評鑑「機制檢討」報告 P15-17

說明：於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後，依相關回饋意見，進行機制檢討，以作為未來辦理評鑑工作之改善。

1. 外部評鑑委員意見回饋統計資料 P15-16。
2. 本次辦理系所評鑑之機制優缺檢討 P17

### 貳、審議案

#### 一、系所評鑑「單位自我改善計畫」審議 P18-21

說明：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及「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辦理，於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後，受評單位依審查意見提出「自我改善計畫」。

#### 二、系所評鑑審查意見「制度面建議事項」討論 P22

說明：各單位針對評鑑委員建議事項，已著手進行相關檢討，並提出自我改善計畫（資料如上案），另於校務整體性問題，如制度及資源配置等，須回饋予學校相關行政單位評估，並研擬改善作法，請權責單位進行評估及規劃，並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結束前（112 年 1 月），提出評估結果與改善說明。

三、 追認 110 系所評鑑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審議案  
**P23**

四、 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初稿）」審議-**P24-65**

說明：依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之規定，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須經過校內程序審議後，於 9 月 15 日前將報告書及相關檢附資料上傳至評鑑中心雲端平台。秘書室依據高教評鑑中心報告書格式撰擬「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包含校級資料及系級資料）。

參、 臨時動議

肆、 散 會

# 報告案一、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評鑑外部實地訪視續評」結果報告

報告案一.1 第三週期系所評鑑 自辦評鑑外部實地訪評續評 認定結果一覽表

所屬學院	系所名稱	班制類別	認定結果
資訊學院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學士班	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學士班	通過

# 報告案一.2-1參考效標檢核表

## 元智大學「系所評鑑」參考效標檢核表

受評系所/學程：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b>				
1-1-1	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並說明其關聯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2	系所能依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並擬定具體實施策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3	系所具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機制及辦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4	系所協助師生及互動關係人瞭解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b>				
1-2-1	系所能依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並說明其關聯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2	系所能依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架構，並開設相關課程及辦理教學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3	系所具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4	系所能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並規劃相關教學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b>				
1-3-1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2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支援（含行政資源、人員、空間、設施/備、經費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3	系所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4	系所透過各種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公布辦學相關資訊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b>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2	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3	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4	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b>				
2-1-1	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2	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3	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4	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b>				
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作法及成效。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3	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施。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4	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b>				
2-3-1	系所具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2	系所能落實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3	系所具合宜之機制或辦法以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b>				
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應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成效。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b>				
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2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形與成效。				
<b>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b>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	■	□	□
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	□	□
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	■	□	□
3-2-4	系所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之作法。	□	■	□
<b>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b>				
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	□	□
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	□	□
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	□	□
<b>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b>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含畢業門檻、近一學期教師評分紀錄）。	■	□	□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	□	□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	□	□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	□	□

註1：本表除供系所自我檢核，亦請提供評鑑委員空白表單一份

註2：本表依校訂「參考效標」為範例

召集人：

何文志

評鑑委員：

連振島、李朝煜

\_\_\_\_\_、\_\_\_\_\_

\_\_\_\_\_、\_\_\_\_\_

日期：

2022/5/27

## 元智大學「系所評鑑」參考效標檢核表

受評系所/學程：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b>				
1-1-1	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並說明其關聯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2	系所能依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辦學特色，並擬定具體實施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3	系所具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實施策略之機制及辦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4	系所協助師生及互動關係人瞭解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b>				
1-2-1	系所能依教育目標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並說明其關聯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2	系所能依核心能力規劃整體課程架構，並開設相關課程及辦理教學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3	系所具明確合理的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4	系所能與產官學界建立合作關係，並規劃相關教學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b>				
1-3-1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2	系所具備合宜之行政支援（含行政資源、人員、空間、設施/備、經費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3	系所落實各項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4	系所透過各種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公布辦學相關資訊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b>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2	系所具備合宜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3	系所能依據自我分析與檢討結果，擬定具體之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4	系所能有效落實所擬定之自我改善作法與措施，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SO-CP-06-CF02 (1.4 版) / 108.04.08 修訂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b>				
2-1-1	系所能訂定合宜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2	系所具合理之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3	師資專長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4	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b>				
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及提升教學品質的作法及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3	系所鼓勵或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相關具體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4	系所能運用教學評量或相關評鑑結果，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b>				
2-3-1	系所具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2	系所能落實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相關辦法與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3	系所具合宜之機制或辦法以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b>				
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系所教育目標或辦學特色之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能展現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符合	待改善	不符合
<b>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b>				
3-1-1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招生規劃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2	系所能制定合理之入學支持與輔導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形與成效。				
<b>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b>				
3-2-1	系所具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2	系所能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3	系所各項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之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4	系所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之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b>				
3-3-1	系所提供學生課外活動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3-2	系所提供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3-3	系所提供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b>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含畢業門檻、近一學期教師評分紀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註1：本表除供系所自我檢核，亦請提供評鑑委員空白表單一份

註2：本表依校訂「參考效標」為範例

召集人： 黃淑貞

評鑑委員： \_\_\_\_\_、\_\_\_\_\_

葉修文、\_\_\_\_\_

鄭啟均、\_\_\_\_\_

日期： 111 5 26

受評單位：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項目	參考效標	特色及優點	建議改進事項
<p>一、 所發展、 經營及 改善</p>	<p>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 規劃</p> <p>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p> <p>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p> <p>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 善</p>	<p>1. 整合資訊學院資工系、資 管系、及資傳系的教育資 源，包括師資、軟硬體設 備、及相關的典章制度等 等，教育成本的投入可發 揮槓桿效果。</p> <p>2. 專業課程全面英語授課， 學生至少修習 76 個英語 授課學分，有效吸引外籍 生來校就讀，營造多元校 園文化與提升學生的國 際觀與包容度，培育具國 際競爭力的人才。</p>	<p>1. 本學士班專屬師資、空間 與專屬人員，皆有成長空 間，否則不利建立長期發 展與營造特色。建議校方 評估適當時機提經費與 空間，規劃本學士班專屬 師資，聘任專屬人員與外 籍資訊專業師資。</p> <p>2. 需具體策略有效提升本 地生的英文程度。</p>
<p>二、 教師與 教學</p>	<p>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 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 學習需求之關係</p> <p>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 支持系統</p> <p>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 支持系統</p> <p>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 表現之成效</p>	<p>1. 校方已訂定教師評鑑與 績效獎勵以鼓勵教學績 優的教師，並訂定完善辦 法鼓勵教師積極發展教 學、研究與輔導。教師教 學表現優秀及研究成果 豐碩，皆屬上乘。</p> <p>2. 本學士班所有教師於受 聘過程皆須經英語授課 能力檢驗通過後始得聘 任之。以敬業精神、學術 成就卓越、以及學士班需 求並重，延聘優秀人才。</p>	<p>1. 英語專班的助教，除需具 備專門學科知識之外，也 需具備良好的英語溝通能 力，建議可比照英語授課 教師加給，適度提高其待 遇，以吸引優秀的研究生 協助教師教學工作。</p> <p>2. 本學士班目前僅有兩位 專屬之教師與些許空間， 尚無專屬職技人員，實不 利於教學與輔導之推動， 宜適時改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學生與學習</p>	<p>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p> <p>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p> <p>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p>	<p>1. 元智大學的學生支持系統完善，如課業學習及其他系統等等，提供各類學習資源以支持學生課業學習活動，已達一流大學水準。學生的課業與生活輔導，例如：導師、助教、教官、及學長姊制度等等，皆面面俱到。</p> <p>2. 每學年度均舉辦家長訪校日，邀請家長蒞校與各系教師座談並參訪學系設施。透過介紹學士班目標和特色、學習環境導覽、課程內容說明來為家長釋疑，讓家長更瞭解學士班的發展、課程規劃、學生未來出路等，以利學生安定就學。</p>	<p>1. 應提出具體相關政策及推行作法，以提升學生的歸屬感與在系就學率。</p> <p>2. 選修課程的多樣化不及資訊學院其他三系，宜建立適當的機制縮短差距。</p> <p>3. 需具體策略有效提升本地生與外籍生的程度。</p>
--	---	---	---

召集人：

王如松

評鑑委員：

王振島、王如松

日

期：

2022/5/27

元智大學「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

受評單位：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項目	參考效標	特色及優點	建議改進事項
<p>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p>	<p>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p> <p>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p> <p>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p> <p>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p>	<p>一、</p> <p>該班的設立以「培育具專業力、數位力、國際移動力、公共參與力跨域人才」為目標，以培養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之專業能力為辦學特色。課程規劃方面強調專業課程全數且全程以英語授課，營造「全英語」的學習環境，吸引本國籍與外國籍學生就讀。</p> <p>二、</p> <p>該專班自 106 學年度設立以來，已於 110 學年度培育首屆畢業生 24 名。根據畢業生訪談結果，畢業生對該班辦學滿意度頗高，尤其對自由選修學分的設計頗為正面，值得肯定。</p>	<p>一、</p> <p>計畫書(第 10、12 頁)提到，該班依據教育目標，發展出「雙語教育」與「跨領域課程」二大特色。此敘述與第 8 頁之文字衝突。建議系所辦學特色宜更明確，計畫書前後敘述須更一致。</p>

## 二、教師與教學

- 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 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 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

本專班教師方面的特色在於師資來自於人文社會學院四個系，兼有中文、英日文、藝術設計及社會政策四大領域。由於師資組成之故，課程相當多元。

在 5/26 待釐清問題表的附件三中，列出三位教師(一位專班主任、一位合聘教師及一位從聘教師)的教學研究服務及獲獎情形，顯現出教師的教研量能，展現出專班師資的優點。

從學生教學意見調查資料來看，課程教學品質大致優良，獲得學生肯定。

一、

專任師資：經過兩次評鑑，本專班目前已有二位合聘師資，師資不足的情形已較過去改善。惟專班主任及專任師資仍與院內學系共用，且人數仍遠少於一般小型專班所需，不利歸屬感與向心力的經營。若專班圖長遠發展，應增加專任師資，減少合聘共用的現象。並鼓勵教師在教學、服務、研究、輔導各方面均衡發展。

二、

兼任師資：目前兼任教師招募制度缺乏完整且公開透明公正的機制，不利攬才。建議應完備聘任制度與流程，組成遴選委員會，公開招募，加入面談或試教等要求，以利覓得優質教師。

三、

授課：本班以英語授課為特色招募學生，但從學生教學意見調查來看，英語授課的落實有待加強。校方一方面應提供教師支援系統，協助發展英語授課能力，另方面應落實管考，或審查英語課綱，或進行課程考核，以達成英語授課及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的目標。

<p>三、學生與學習</p>	<p>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p>	<p>一、 專班將企業實習列為必修課為其特色之一。</p> <p>二、 將公共關係領域所設計的課程，活動與講座為其特色之二。</p>	<p>一、 企業實習機構的衡量機制與辦法可與專班(公共關係)與學校(數位力)的目標相結合。</p> <p>二、 建議專班短期可將國外參訪(兩周)或短期研讀(一個月)列為必修。讓學生能真正運用「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也能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p> <p>三、 建議專班長期可開發雙聯學位學程，除了可吸引高中生就讀，也讓就讀學生在未來就業與職場更有競爭力。</p> <p>四、 目前專班學生人數已達近150人，惟專任秘書僅一人，建議專班可增加專任秘書員額或專任工讀生以處理學生事務。此外，建議設置學生專用研討室，以增加學生文化交流與對專班的向心力。</p>
----------------	--	--	--

召集人： 蔣淑英

評鑑委員： \_\_\_\_\_、\_\_\_\_\_

蔣修文 \_\_\_\_\_、\_\_\_\_\_

鄭啟均 \_\_\_\_\_、\_\_\_\_\_

日期： 111.5.26

# 報告案一.2-3認定結果總評表

## 元智大學「系所評鑑」認定結果總評表

受評系所：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學班制	認可結果 (請勾選)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學士班	v		
碩士班	/		
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學位學程			
博士班			
評鑑之總結	<p>1. 辦學具特色，在主任及相關老師、同仁苦心經營下，已見成效 (例如：本地生與外籍生人數成長顯著)。</p> <p>2. 整合資訊學院資工系、資管系、及資傳系的教育資源，並投入相關教育成本，有效產生槓桿效應。</p> <p>3. 校方宜依據辦學績效給予實質鼓勵 (例如：經費與空間)。</p>		

備註：請評鑑委員於訪評結束離校前提出「認定結果總評表」，彌封後交由受評單位轉秘書室。

召集人：\_\_\_\_\_

評鑑委員：\_\_\_\_\_

日期：\_\_\_\_\_

## 元智大學「系所評鑑」認定結果總評表

受評系所：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學班制	認可結果 (請勾選)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學士班	V		
碩士班	/		
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學位學程			
博士班			
評鑑之總結	本班整合人文社會學院四系資源，組成跨領域之英語專班，試圖突破過去高教發展之框架，並有各系師資投入經營，具備特色。受訪學生普遍正向積極，有發展潛力。惟在師資方面，若能盡早擺脫共用模式，給予充足資源，或能促成專班進一步發展。		

備註：請評鑑委員於訪評結束離校前提出「認定結果總評表」，彌封後交由受評單位轉秘書室。

召集人：董淑貞

評鑑委員：\_\_\_\_\_、\_\_\_\_\_

蔡修文、\_\_\_\_\_

鄭啟均、\_\_\_\_\_

日期：111.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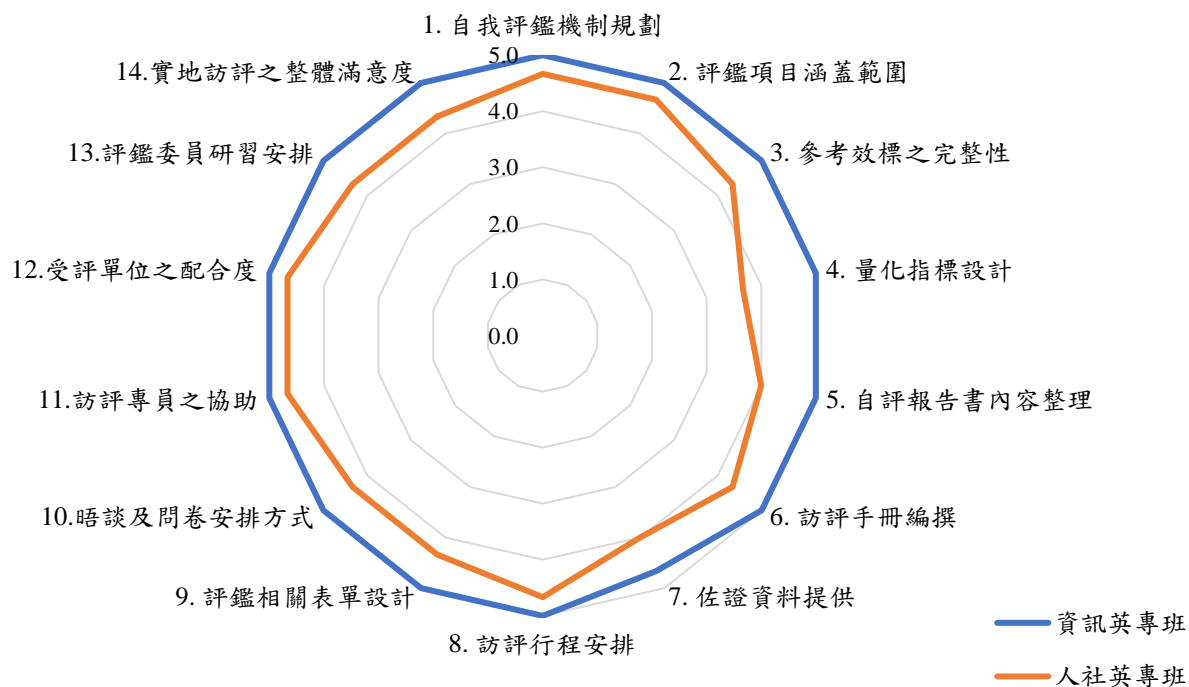


## 報告案二、本次辦理系所評鑑「機制檢討」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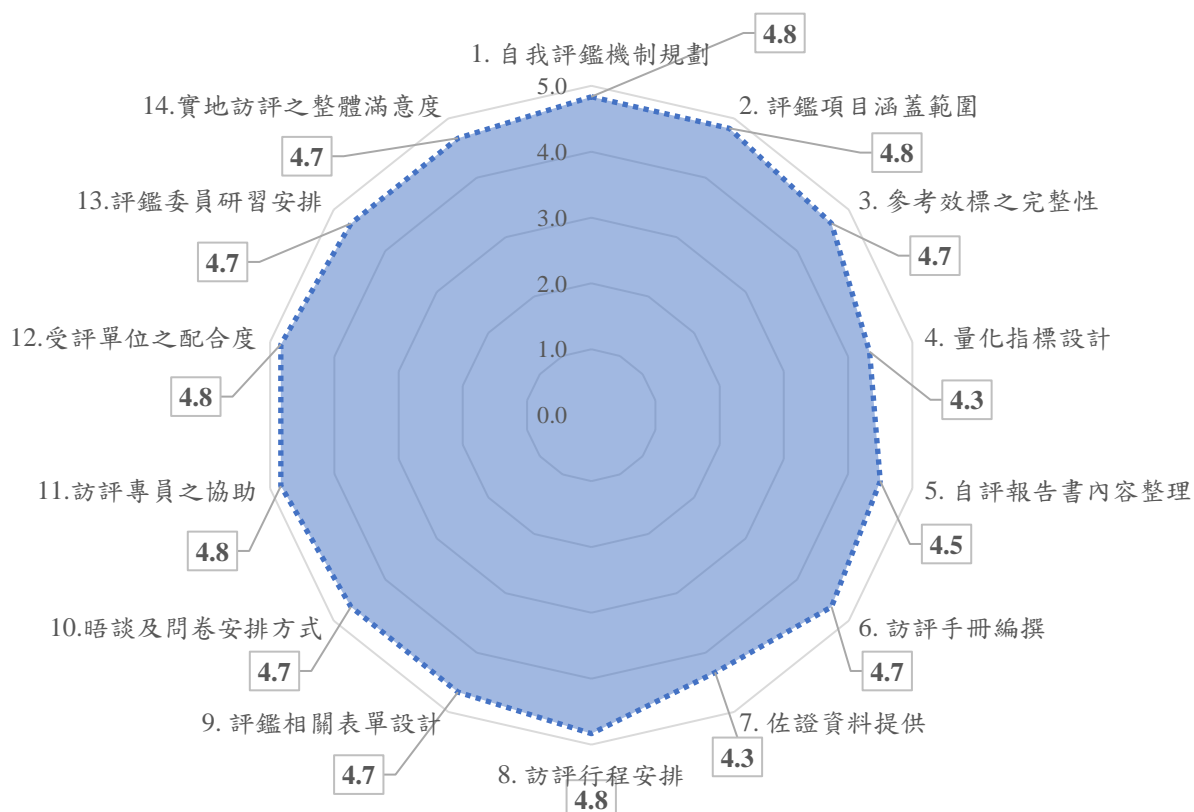
### 報告案二.1外部評鑑委員意見回饋統計資料

回饋問卷題目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合計	
	N	P(%)	N	P(%)	N	P(%)	N	P(%)
1. 自我評鑑機制規劃	5	83	1	17	-	-	6	100
2. 評鑑項目涵蓋範圍	5	83	1	17	-	-	6	100
3. 參考效標之完整性	4	67	2	33	-	-	6	100
4. 量化指標設計	3	50	2	33	1	17	6	100
5. 自評報告書內容整理	3	50	3	50	-	-	6	100
6. 訪評手冊編撰	5	83	0	0	-	-	6	100
7. 佐證資料提供	2	33	3	50	1	17	6	100
8. 訪評行程安排	5	83	1	17	-	-	6	100
9. 評鑑相關表單設計	4	67	2	33	-	-	6	100
10. 晤談及問卷安排方式	4	67	2	33	-	-	6	100
11. 訪評專員之協助	5	83	1	17	-	-	6	100
12. 受評單位之配合度	5	83	1	17	-	-	6	100
13. 評鑑委員研習安排	4	67	2	33	-	-	6	100
14. 實地訪評之整體滿意度	4	67	2	33	-	-	6	100
15. 對於本校辦理系所評鑑之其他建議事項	<p>(1) 訪評專員之協助佳。</p> <p>(2) 自評報告書內容已相當豐富，但似受限於頁數與上期評鑑報告內容，些許資料無完整提供，建議可加與強提與供與學生事務相關資料，如：企業實習與教師授課評量的總表。</p>							

## 元智大學評鑑實地評訪委員回饋雷達度 (所有單位)



## 元智大學評鑑實地評訪委員回饋雷達圖 (受評單位整體平均值)



## 報告案二.2辦理本週期系所自我評鑑之機制優缺檢討

本次辦理系所評鑑之機制優缺檢討整理如下表，相關事項將納入未來評鑑規劃之參考：

本次評鑑辦理之機制特色	未來可再精進的機制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鑑實施規劃」：相關層面涵蓋評鑑啟動、評鑑實施、及評鑑結束後之作業，規劃項目完整且時程明確，相關資源投入，包含人力及經費等，亦充分考量且妥適配置，各層級組織架構及其權責，業於相關法規中明確規範。</li> <li>2. 「評鑑組織成立」：組成各級委員會，包含：自評指導委員會、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系級自評執行委員會及自評工作小組，分層級負責相關工作之推動及進行評鑑議案的審議。</li> <li>3. 「評鑑工作支援」：受評系所及行政單位主管、教師、同仁等均投入評鑑工作，包含：資料蒐集、統計分析、報告書撰寫、審查意見回復及未來改善計畫等。</li> <li>4. 「訪評專員聘任」：本次系所評鑑乃聘任校內非受評單位之同仁代表擔任訪評專員，其聘任資格經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通過，並接受訪評教育訓練，確知須以客觀公正的角度擔任訪評專員。此機制的調整乃借重校內同仁的專業性，對於委員的訪評工作有一定的助益。</li> <li>5. 「訪評委員回饋機制」：本次評鑑亦設計針對訪評委員的回饋問卷，項目包含：評鑑機制及資料準備、實地訪評流程等，共二大項 15 子題，相關回饋意見，將作為評鑑工作持續改善之重要參考依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考效標規劃設計」：本期評鑑項目之參考效標，乃採用高教評鑑中心之核心指標，雖與本校前期評鑑之重點類同，但在各系所/學位學程項目部分，仍可呈現更多發展特色，未來將增加參考 IEET、AACSB 各項評核指標，並請受評單位充分內部討論後，提出更為適切之評鑑效標。</li> <li>2. 「評鑑報告資料整理」：建議受評單位整理佐證資料時，可將資料以電子檔方式呈現，除可節能外，亦可隨時因應疫情時代之不確定性。</li> <li>3. 「品保研習及教育訓練」：目前規劃一學年舉辦一次，因應未來新一周期大學校務評鑑及系所評鑑，可思考是否一學期舉辦一次相關研習或教育訓練，俾利校內同仁更加了解評鑑作業內容。</li> </ol>

# 審議案一、系所評鑑「單位自我改善計畫」審議

## 元智大學一一〇學年度「系所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表

受評單位：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項目	訪評意見／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計畫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 系所發展、 經營及改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士班專屬師資、空間與專屬人員，皆有成長空間，否則不利建立長期發展與營造特色。建議校方評估適當時機提經費與空間，規劃本學士班專屬師資，聘任專屬人員與外籍資訊專業師資。</li> <li>2. 需具體策略有效提升本地生的英文程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教務處於 111/6/1 召開「110-4 校課程委員會議暨 110-7 教務會議」，會中副校長說明，學校已針對各院英語學士班規劃聘請兩位專任外籍教師，並作為本校「校務工作重點」，預計於明(112)年 8 月 1 日正式起聘。</li> <li>2. 目前本學士班學生必須通過 2 學分「英語檢定」必修課程為畢業門檻，此外，擬規劃以下方案來提升本地生的英文程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議學校提高英語學士班本地生通識所提供之英文相關課程之要求標準。</li> <li>(2) 建議提高英語學士班學生之英文檢定標準。</li> <li>(3) 建議各英語授課課程老師能在授課前，要求學生於課前先研習以中英文授課的影片。</li> <li>(4) 建議學校在安排宿舍時，穿插本地生與外籍生共宿，讓本地生在課堂之外，有更多機會於日常生活與外籍生交流，談話內容也能更多元，對於提升本地生英文程度應有相當助益。</li> <li>(5) 疫情趨緩後，鼓勵系學會舉辦各項活動，邀請外籍學生參與，讓學生在輕鬆的氛圍中互動，為本地生製造更多開口說英語的機會。</li> </ol> </li> </o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 教師與教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英語專班的助教，除需具備專門學科知識之外，也需具備良好的英語溝通能力，建議可比照英語授課教師加給，適度提高其待遇，以吸引優秀的研究生協助教師教學工作。</li> <li>2. 本學士班目前僅有兩位專屬之教師與些許空間，尚無專屬職技人員，實不利於教學與輔導之推動，宜適時改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士班預計在 111 學年在學校相關會議提請討論，評估可行性及其作法。</li> <li>2. 本校教務處於 111/6/1 召開「110-4 校課程委員會議暨 110-7 教務會議」，會中提到學校已規劃推動「國際書院」，對全校英語學士班進行課程重整及行政支援，預計於明(112)年 8 月 1 日正式迎接新生，屆時應有專屬空間與職技人力協助班務運作，對於推動學士班之教學與輔導，應更能有所增益。</li> </ol>

### 三、學生與學習

1. 應提出具體相關政策及推行作法，以提升學生的歸屬感與在系就學率。
2. 選修課程的多樣化不及資訊學院其他三系，宜建立適當的機制縮短差距。
3. 需具體策略有效提升本地生與外籍生的程度。

1. 以下幾點作法：
  - (1) 本學士班將積極爭取專屬空間（如系辦公室），讓學生能到自己的「系辦」洽公；以及爭取專屬行政人力，專責處理學士班的班務，非以「兼職」形式擔任，如此，學生有各項需求接洽時，便能清楚感受到自己所屬的學系，以提升其歸屬感。
  - (2) 加強課業輔導，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使學生不致於因學習成效不佳變成興趣不合而轉系、轉校、退學。
  - (3) 加強支持學生生活活動與校內外競賽，凝聚學生向心力，爭取榮譽，讓學生以就讀本學士班為榮。
  - (4) 營造良好的師生關係，讓學生有在家的感覺，以減少離開本學士班的念想。
2. 本學士班訂定 25 選修學分，允許學生修習學士班以外的課程，這較資訊學院內其他三系的學士班選修學分還多。唯問題所在，在於本學士班學生較難選上其他系所所開課程，就這一方面，本學士班將在 111 學年時，邀請資訊學院其他三系協商，如何調整選課機制，以縮短選課差距，進而達到學生選課多樣化的目標。同時，本學士班將加強宣導，鼓勵學生選修修課人數較少的課程。此外，若師資能量許可，將儘量專為本學士班學生開授相關的選修課。
3. 就招生策略而言，本校已提供免學雜費之獎學金給外籍生，本學士班則儘量提高招收外籍學生的人數，人數越多，程度好的外籍生就會越多。至於本地生的招生策略，則加強宣導本學士班的教學成效與特色，吸引更多學生報考本學士班。就課程規劃與經營而言，將不斷徵聘優秀師資，專為本學士班開設或增開相關專業必選修課程，提供學生更完善的課程與更高的授課品質。此外，本學士班將以外籍生學費之收入部分，每學年分別發放獎學金給學業成績優秀的外籍生與本地生，希冀提升本學士班學習風氣，進而提升學生程度。

單位主管：

承辦人：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系所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表

受評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英語學士班

項目	訪評意見／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計畫
一、  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p>計畫書(第 10、12 頁)提到，該班依據教育目標，發展出「雙語教育」與「跨領域課程」二大特色。此敘述與第 8 頁之文字衝突。建議系所辦學特色宜更明確，計畫書前後敘述須更一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計畫書第 8 頁之內容為課程設計之特色，以「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為課程設計之藍本，並融合本院四系之重要概念進行設計四大核心選修課程：一、社會政策與公共關係領域；二、國際商務與外語溝通領域；三、藝術設計與創作領域；四、亞太人文與語言文化領域。</li> <li>2. 計畫書第 10-12 頁之內容提及依據教育目標，發展出「雙語教育」與「跨領域課程」二大特色。</li> <li>3. 前者為專業之課程內容特色；後者為本班自我定位之課程規畫特色。</li> </ol>
二、  教師與教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任師資：經過兩次評鑑，本專班目前已有二位合聘師資，師資不足的情形已較過去改善。惟專班主任及專任師資仍與院內學系共用，且人數仍遠少於一般小型專班所需，不利歸屬感與向心力的經營。若專班圖長遠發展，應增加專任師資，減少合聘共用的現象。並鼓勵教師在教學、服務、研究、輔導各方面均衡發展。</li> <li>2. 兼任師資：目前兼任教師招募制度缺乏完整且公開透明公正的機制，不利攬才。建議應完備聘任制度與流程，組成遴選委員會，公開招募，加入面談或試教等要求，以利覓得優質教師。</li> <li>3. 授課：本班以英語授課為特色招募學生，但從學生教學意見調查來看，英語授課的落實有待加強。校方一方面應提供教師支援系統，協助發展英語授課能力，另方面應落實管考，或審查英語課</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規劃自 1112 學年度起推動「國際書院」之整合計畫，預計每個英語學士班可聘任 2 名具相關專長之外籍教師，如此在教學、服務與輔導方面均可給與本班最大之提升。另外本校對專任師資之教學、服務、研究、輔導各方面均有績效辦法以鼓勵老師自我提升。</li> <li>2. 目前本班之兼任師資以推薦為主，考量非專任師資鐘點費偏低又沒有保障，因此無法留住人才。例如 1111 公告招聘之新聘兼任老師在完成三級三審聘任程序後臨時不予接聘，僅能委請其他老師推薦介紹，此舉可透過介紹人更加了解該兼任教師。且由於本校學習問卷之回饋制度行之多年，加上班主任與學生關係密切，一直以來均能掌控上課老師與學生之間的狀況，適時出面溝通。</li> <li>3. 目前本班之課程並非 100% 全英語授課，課程規劃包括至少 70 學分之英語授課。其中包括 57 學分之系必修課及 10 學分之通識課程，另外系選修之國際商務與外語溝通領域亦為英語授課。感謝委員建議，本班可向教學卓越中心提</li> </ol>

	<p>綱，或進行課程考核，以達成英語授課及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的目標。</p>	<p>出建議安排老師們參與英語授課精進課程；關於管考之部分，只要是英語授課均使用問卷E卷進行回饋，可有效掌控上課老師之英語授課率；另未來針對英語課綱與課程考核部分可於開課前透過本校 portal 進行更確實之系主任審查作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 學生與學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業實習機構的衡量機制與辦法可與專班(公共關係)與學校(數位力)的目標相結合。</li> <li>2. 建議專班短期可將國外參訪(兩周)或短期研讀(一個月)列為必修。讓學生能真正運用「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也能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li> <li>3. 建議專班長期可開發雙聯學位學程，除了可吸引高中生就讀，也讓就讀學生在未來就業與職場更有競爭力。</li> <li>4. 目前專班學生人數已達近 150 人，惟專任秘書僅一人，建議專班可增加專任秘書員額或專任工讀生以處理學生事務。此外，建議設置學生專用研討室，以增加學生文化交流與對專班的向心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Thank you very much for your valuable suggestion. We will prepare a document introducing the objectives of our program, YZU, and the internship and give it to internship providers so that they will better understand our intention of requiring our students to take an internship. We will also ask internship providers to help our students enhance core skills included in our objectives and evaluate our students in relations with those skills. We can ask our students to particularly address and reflect on those skills in their written reports, too.</li> <li>2. 目前本班之海外研習為 3 學之選修課程，考量近年新冠疫情嚴峻與本班學生之經濟能力，可在全球疫情趨緩與爭取到相對應之補助後進行討論修改。</li> <li>3. 感謝委員建議，未來待新聘外籍教師聘任完成後有較多之支援人力，此將列為本系之工作目標之一。</li> <li>4. 關於本班行政人員與空間不足之問題乃本班長期向校方爭取之目標，希望「國際書院」推動施行之後能針對人力與空間等給予更多之資源。</li> </ol>

單位主管：

承辦人：

## 審議案二、系所評鑑審查意見「制度面建議事項」討論

### 系所評鑑審查意見 制度面建議事項

類別	審查意見	權責單位
教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具體策略有效提升本地生的英文程度。(資院英)</li> <li>2. 授課：本班以英語授課為特色招募學生，但從學生教學意見調查來看，英語授課的落實有待加強。校方一方面應提供教師支援系統，協助發展英語授課能力，另一方面應落實管考，或審查英語課綱，或進行課程考核，以達成英語授課及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的目標。(人社英)</li> </ol>	教務處
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選修課程的多樣化不及資訊學院其他三系，宜建立適當的機制縮短差距。(資院英)</li> <li>2. 建議專班短期可將國外參訪(兩周)或短期研讀(一個月)列為必修。讓學生能真正運用「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也能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人社英)</li> <li>3. 建議專班長期可開發雙聯學位學程，除了可吸引高中生就讀，也讓就讀學生在未來就業與職場更有競爭力。(人社英)</li> </ol>	教務處、 全球處
實習	<p>企業實習機構的衡量機制與辦法可與專班(公共關係)與學校(數位力)的目標相結合。(人社英)</p>	研發處
預算	<p>英語專班的助教，除需具備專門學科知識之外，也需具備良好的英語溝通能力，建議可比照英語授課教師加給，適度提高其待遇，以吸引優秀的研究生協助教師教學工作。</p>	秘書室
師資、 空間、 行政人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士班專屬師資、空間與專屬人員，皆有成長空間，否則不利建立長期發展與營造特色。建議校方評估適當時機提經費與空間，規劃本學士班專屬師資，聘任專屬人員與外籍資訊專業師資。(資院英)</li> <li>2. 本學士班目前僅有兩位專屬之教師與些許空間，尚無專屬職技人員，實不利於教學與輔導之推動，宜適時改善。(資院英) 1</li> <li>3. 專任師資：經過兩次評鑑，本專班目前已有二位合聘師資，師資不足的情形已較過去改善。惟專班主任及專任師資仍與院內學系共用，且人數仍遠少於一般小型專班所需，不利歸屬感與向心力的經營。若專班圖長遠發展，應增加專任師資，減少合聘共用的現象。並鼓勵教師在教學、服務、研究、輔導各方面均衡發展。(人社英)</li> <li>4. 兼任師資：目前兼任教師招募制度缺乏完整且公開透明公正的機制，不利攬才。建議應完備聘任制度與流程，組成遴選委員會，公開招募，加入面談或試教等要求，以利覓得優質教師。(人社英)</li> </ol>	副校長室、 人事室



## 審議案三-追認 110 系所評鑑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討論案

說明：

1. 前次(110-1)會議推薦之 6 名外部評鑑委員名單，至外部評鑑（5/26）開始前僅 2 名委員同意接受邀請，故增加 2 名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並依照程序提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評執行委員會議、人文社會學院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及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
2. 因當時外部評鑑時間在即，囿於時間因素，通過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後，已先行簽請校長同意，名單如下表所示，提請本次會議追認。

110-3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評執行委員會議通過

110-2 人文社會學院自評執行委員會議通過

110-3 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通過

聘任單位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備註
人文社會學院 英語學士班	鄭啟均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林希偉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決議事項：是否同意此外評委員推薦名單？

元智大學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  
(初稿)

聯絡人與單位：林咸思 / 秘書室

聯絡電話：(03) 4638800 分機 2208

電子郵件：ines\_lin@saturn.yzu.eud.tw

單位主管：吳和生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 日

# 目 錄

前言	p.1
壹、校級部分	p.2
一、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檢核	p.2
二、自辦品保相關辦法與會議紀錄完備情形	p.4
三、指導委員會委員暨訪視委員遴聘情形	p.7
四、自辦品保追蹤作業辦理情形	p.9
五、自辦品保追蹤結果之呈現與公布	p.17
六、自辦品保追蹤結果之處理、改善及運用	p.18
七、自辦品保追蹤檢討	p.23
八、光碟附錄清單	p.26
貳、各系所/學位學程部分	p.27
一、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p.27
(一)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辦品保結果認定檢核表	p.27
(二)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光碟附錄清單	p.32
二、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p.33
(一)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辦品保結果認定檢核表	p.33
(二)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光碟附錄清單	p.37
結語	p.38

## 表目錄

【表一】	自我評鑑相關會議及討論議案一覽表	p.4
【表二】	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人數統計表	p.8
【表三】	「評鑑委員研習」辦理日期及參加人數一覽表	p.9
【表四】	自我評鑑作業時程及工作項目規劃簡表	p.9
【表五】	系所評鑑項目、參考效標及評鑑重點一覽表	p.11
【表六】	系所評鑑量化指標簡表	p.12
【表七】	內部及外部評鑑實地訪視規劃表	p.13
【表八】	「內部評鑑-實地訪評」辦理時程規劃表	p.14
【表九】	「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辦理時程規劃表	p.15
【表十】	評鑑認可結果制度規劃表	p.15
【表十一】	自我評鑑教育訓練「品保研習活動」辦理一覽表	p.17
【表十二】	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及效期對照表	p.17
【表十三】	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認定結果一覽表	p.18
【表十四】	「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審查意見統計表	p.19
【表十五】	校務發展計畫與系所評鑑參考效標對照表	p.21
【表十六】	辦理系所評鑑「機制優缺檢討」簡表	p.23
【表十七】	指導委員建議事項摘要表	p.24
【表十八】	訪評委員回饋意見量化資料統計表	p.25

## 網頁連結

<u>網頁連結 I</u>	國際認證與自我評鑑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a>
<u>網頁連結 II</u>	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 - 自我評鑑校級會議資料及紀錄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2-23">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2-23</a>
<u>網頁連結 III</u>	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 - 自我評鑑相關法規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3-36-52">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3-36-52</a>
<u>網頁連結 IV</u>	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 - 自辦系所評鑑認定結果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3-09">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3-09</a>
<u>網頁連結 V</u>	整體校務發展計畫書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2-13">https://www.yzu.edu.tw/admin/o/index.php/tw/2016-01-31-03-12-13</a>

# 前 言

為確保教育品質，本校全部系所/學位學程均執行評鑑，單位可依其學程屬性選擇評鑑機制，透過相關考核及檢視，持續改善辦學成效。其中工程學院、電機通訊學院為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IEET)；管理學院為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認證 (AACSB)；資訊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學部為自辦外部系所評鑑。

本校為前期獲教育部核准自辦外部系所評鑑的大學之一，雖然教育部於 106 年 4 月函知不再受理大學自辦外部評鑑，但為確保教學品質，本校仍決定維持相關評鑑制度，經校內行政會議決議，系所評鑑之教學單位以自辦內部及外部評鑑，再向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申請認定之方式進行，經由系所單位自我審視辦學績效，再透過外部審查的方式，確保教育目標及學生學習成效之達成。

配合第三週期系所評鑑期程，本校於 107 年初即啟動相關作業，於品保制度面的部份，本校訂定「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並據以施行評鑑相關工作，系所可依其學程屬性選擇評鑑機制，透過相關評鑑機制，持續改善系所教學品質與行政績效。

本校資訊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系所(學程)及通識教育共 10 個單位，於 109 年通過本校自辦外部系所評鑑，並獲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認可 (109-114)；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通過三年 (109-111)，並於 111 年 5 月辦理續評，相關機制規劃、辦理情形及各系所/學位學程之認定結果總評等資料，將詳述於本報告書中。

## 壹、 校級部分

### 一、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檢核

檢核項目	結果報告 對照頁數	學校檢附 佐證資料
1. 校級自辦品保追蹤機制（如實施計畫、辦法等）	P4-6	附錄一、 附錄二
2. 校級於自辦品保追蹤作業之相關會議或說明會完整之紀錄 （1） 校級工作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2） 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P4-5	附錄三
3. 指導委員聘任紀錄（含聘書或簽呈、異動情形）	P8	附錄四
4. 指導委員會委員名單（含學歷、經歷）	P8	附錄四
5. 核定各受評單位之追蹤訪視委員推薦名單	P8	附錄五、 附錄七
6. 追蹤訪視委員聘任紀錄（含簽呈、異動情形）	P8	附錄五、 附錄六
7. 追蹤訪視委員參與研習紀錄（簽到表、簡報、委員研習手冊）	P8-9	附錄八
8. 自辦品保追蹤時程規劃表（含權責單位）	P9-10	附錄九
9. 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追蹤訪視日期	P13-15	附錄九
10. 追蹤訪視流程表（公版）	P15	附錄九

檢核項目	結果報告對照頁數	學校檢附佐證資料
11. 申復處理情形	P15	附錄十六
12. 校內人員參與自辦品保追蹤機制之研習紀錄(含簽到表、簡報)	P17	附錄十七、 附錄十八
13.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對應本會評鑑結果一覽表	P17-18	附錄十五
14. 學校管控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自我改善追蹤結果之紀錄	P19-20	附錄十九
15. 自辦品保追蹤作業規劃、執行及結果之檢討紀錄	P24	附錄十九、 附錄二十、 附錄二十一、 附錄二十二、 附錄二十四、 附錄二十五、
16. 指導委員與追蹤訪視委員意見調查資料	P25-26	附錄二十六



## 二、 自辦品保相關辦法與會議紀錄完備情形

### (一) 自我評鑑相關會議

為建立完善自我評鑑機制，定期檢視教育目標及辦學成效，本校全部學術單位均辦理評鑑，相關法規與機制及會議紀錄與認定結果等資料均置於本校網頁「國際認證與自我評鑑」<https://www.yzu.edu.tw/admin/s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 (網頁連結 I)。

自辦品保追蹤作業依照本校自辦品保實施計畫【附錄一】，分為二階段進行，於「啟動階段」，提案於「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討論，再依據評鑑組織，分級召開「各級執行委員會議」及「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議」，審查受評單位之自我評鑑報告書及進行內外部評鑑結果與審查意見回應。評鑑之資料準備及相關工作展開，則以 email 及網頁平台籌備，以爭取時效性，並於實地訪評前召開「評鑑工作小組會議」，確認工作事項及訪評行程。

自我評鑑相關會議及討論議案整理於【表一】，校級所召開之會議議程及紀錄請參考【附錄三】，相關資料亦置放於本校網頁「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自我評鑑校級會議資料及紀錄」<https://www.yzu.edu.tw/admin/s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2-23> (網頁連結 II)(系/院級會議資料及紀錄請參考各系所學位學程附錄)。

【表一】自我評鑑相關會議及討論議案一覽表

會議名稱	討論議案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系所評鑑工作項目與時程規劃」報告</li><li>➤ 「內部評鑑審查委員意見回應」審議</li><li>➤ 「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修正版」審議</li><li>➤ 「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審議</li><li>➤ 「自辦評鑑外部實地訪視續評」結果報告</li><li>➤ 系所評鑑「機制檢討」報告</li><li>➤ 「單位自我改善計畫」審議</li><li>➤ 「制度面建議事項」討論</li><li>➤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書」審議</li></ul>

會議名稱	討論議案
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評鑑結果及單位自我改善檢核追蹤結果報告</li> <li>➤ 系所評鑑「有條件通過之追蹤評鑑啟動」報告</li> <li>➤ 系所追蹤評鑑「各級委員會組織」報告</li> <li>➤ 系所追蹤評鑑「內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確認</li> <li>➤ 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撰寫綱要報告及高教評鑑中心校級/系級「自辦品保追蹤結果認定檢核說明表」報告</li> <li>➤ 工作項目與時程規劃報告</li> <li>➤ 「內部評鑑審查委員意見回應」報告</li> <li>➤ 「訪評專員」推薦名單報告</li> <li>➤ 「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討論</li> <li>➤ 「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討論</li> <li>➤ 本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實施措施討論案</li> </ul>
院/部/系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資料討論</li> <li>➤ 內外部實地訪評分工及資料準備</li> <li>➤ 內外部實地訪評結果報告</li> <li>➤ 審查意見回應及自我改善計畫討論</li> <li>➤ 「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審議</li> <li>➤ 系所評鑑「系所自我評鑑檢討及改善」審議</li> <li>➤ 自辦品保結果認定檢核表討論</li> </ul>
系所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評鑑「有條件通過之追蹤評鑑啟動」報告</li> <li>➤ 系所追蹤評鑑「單位提供資料清單」報告</li> <li>➤ 系所追蹤評鑑「自我評鑑報告書」撰寫綱要報告</li> <li>➤ 校級/系級「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書」撰寫綱要報告</li> </ul>

## (二) 自我評鑑相關法規

為建立各單位之自我評鑑機制，確保各項評鑑工作能有效落實，本校辦理系所評鑑乃依據「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及「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執行，相關法規請參考【附錄二】，透過完整的機制規劃、各層級委員會的組成、評鑑實施架構的建立、作業分工及流程控管，嚴謹的執行評鑑與考核。

### 1. 元智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

- 為建立各單位之自我評鑑機制，提升整體教育品質、增進辦學績效，訂定本辦法，並經行政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 適用對象為本校組織規程所設置之教學單位、行政單位及研究中心。

## 2. 元智大學「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

- 本作業規範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適用對象為本校各學院、系（所、班、組、學程或同級單位）、通識教學部、軍訓室、體育室、終身教育部。
- 作業規範項目包含：受評單位、受評時間、實施內容、自我評鑑報告等。

上述自我評鑑相關法規經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方式乃以電子郵件周知全校教職員，並公告於學校網頁「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自我評鑑相關法規」  
<https://www.yzu.edu.tw/admin/s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3-36-52>（網頁連結 III）。

### 三、 指導委員會委員暨訪視委員遴聘情形

#### (一)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

依據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之相關規範，聘任「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委員會由校長、校內外學術表現傑出之資深學者及校外產官界賢達代表 7 至 13 人組成，校長為召集人，委員任期以二年為原則，任期屆滿後得連任。

指導委員會之組成，乃指導全校自我評鑑相關事宜，並提供諮議。本校自我評鑑機制規劃、自我評鑑實施計畫、外部實地訪評委員聘任等議案，均經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討論後，提報於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各受評單位於完成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後，提出自評報告、評鑑結果總評、自我改善計畫等，亦經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初審後，提報於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名單及其任職單位，請詳見【附錄四、附錄五】。

#### (二) 內部評鑑委員及外部評鑑委員

依據「自我評鑑實施辦法」規範，聘任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其任務為進行評鑑實地訪視，提供建議事項及提出系所評鑑總評結果。

1. 內部評鑑委員：由單位推薦校內外委員 3~7 人組成，經校長核可後聘任，召集人由委員互推擔任。委員任期以一年為原則，任期屆滿後得連任。
2. 外部評鑑委員：教學單位評鑑之外部評鑑委員應由校外具高等教育教學經驗之教師、專業領域之業界代表 3~7 人組成，由受評單位、所屬學院、教務長及副校長提供建議名單，經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召集人由委員互推擔任。

外部評鑑委員全數由校外人士擔任，其遴聘須遵守利益迴避原則，依本校自我評鑑辦法之規定，各級評鑑之外部委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主動迴避：

- 過去三年內曾在本校擔任專、兼任職務。
- 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本校之專任教職。
- 最高學歷為本校畢（結）業。
- 接受本校頒贈之榮譽學位。

- 配偶或直系三親等為本校之教職員生。
- 擔任本校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
- 過去三年內與本校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往來。

為確保自我評鑑工作之專業性、客觀性及公正性，受評單位聘任之外部評鑑委員均於進行實地訪評前簽署「利益迴避保證書」，請參考【附錄七】。

### (三) 評鑑委員遴聘

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其資格條件及遴聘程序，均依法規之規範進行，其聘任經相關推薦後，於「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會議」初審，再提送「自評指導委員會會議」審議，並於簽請校長同意後，由本校人事室公告委員名單及發送聘書，相關程序均經簽呈校長同意，並請人事室公告周知。委員之聘任紀錄、簽呈、校外委員聘書及公告等相關資料，請參考【附錄四、附錄五、附錄六】。

各受評單位聘任評鑑委員人數統計如【表二】，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名單及其任職單位，請參考【附錄六】，委員資歷等詳細資料請參見【系所/學位學程附錄資料】。

【表二】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人數統計表

受評單位	內部評鑑委員人數 (校內)	外部評鑑委員人數 (全數為校外)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3 人	3 人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4 人	3 人

### (四) 評鑑委員研習

內/外部評鑑委員之教育訓練，採自辦研習之方式進行，於實地訪視當日，由校方以簡報方式辦理，內容包含：本校品保理念、系所評鑑機制、實地訪評流程、訪評報告及認可結果、及相關注意事項等，全體訪視委員均完成研習。研習辦理日期及參加人數，整理如【表三】，研習相關資料及委員簽到紀錄，請參考【附錄八】。

【表三】「評鑑委員研習」辦理日期及參加人數一覽表

實地訪視	辦理日期	委員研習人次
內部評鑑	110年12月23日 111年1月11日	(分二日)共6人
外部評鑑	111年5月26-27日	(分二日)共6人

#### 四、 自辦品保追蹤作業辦理情形

##### (一) 自辦品保追蹤流程管控機制運作情形

本次自辦品保追蹤時程規劃，依作業執行內容分為四個階段，分別為「前置準備階段」、「內部評鑑階段」、「外部評鑑階段」、「自我改善與追蹤考核階段」。各階段重點工作及時程規劃簡表，請參考【表四】，詳細時程規劃含權責單位及分工，請參考【附錄九】。

【表四】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工作項目與時程規劃」簡表

階段	時間	工作項目
評鑑準備階段	110年7月 111年7月	辦理評鑑知能研習
	110年8月	本次評鑑工作項目及作業時程規劃
	110年8月 111年2月	組成校/系級評鑑工作小組
		聘任「校/院/系級自評執行委員會」委員
		聘任「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
	110年8月	評鑑相關質量化資料收集
	110年9月	評鑑相關支援經費規劃及核撥
		依據「評鑑項目」及「參考效標」準備佐證資料
	110年10月	組成「評鑑校級自評工作小組」
110年10~11月	受評單位完成「自我評鑑報告書」	
內部評鑑階段	110年10月	內部評鑑委員名單推薦與聘任

階段	時間	工作項目
	110年12月~ 111年1月	內部評鑑實地訪視行程規劃
		受評單位進行「內部評鑑－實地訪視」
外部評鑑階段	111年2月~4月	外部評鑑委員名單推薦與聘任
	111年4月~6月	外部評鑑實地訪視行程規劃
		受評單位進行「外部評鑑－實地訪視」
	111年5月~6月	外部評鑑結果及意見申復
111年6月	受評單位提出自我改善計畫	
自我改善與追蹤 考核階段	111年7月起	針對評鑑未符合或待改善項目進行追蹤，直至 列管解除。
認定申請	111年9月	於111年1月提出「追蹤評鑑認定申請」 於111年9月繳送「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報告書」

自我評鑑之實施，領導團隊的支持尤為重要，透過單位自評執行委員會、工作小組的推動，以及單位內其他同仁的全員參與，投入適當的資源，方能確保自我評鑑的有效進行，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負責各層級評鑑相關規劃、督導、推動與管考。委員任期以二年為原則，任期屆滿後得連任。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及工作小組之組成分述如下，本週期「各級自評執行委員名單」、「自評工作小組名單」及簽呈紀錄，請參考【附錄十】。

1. 「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由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資訊長、國際長、主任秘書、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環境暨安全衛生中心主任、通識教學部主任及各學院院長組成，召集人經校長指派，由副校長擔任。
2. 「院級自評執行委員會」：由院（部）內主管及校內委員 5~9 人組成，院（部）主管為召集人。校內委員由院（部）主管推薦，經校長核可後聘任之。
3. 「系級自評執行委員會」：由單位主管及校內委員 3~9 人組成，單位主管為召集人。校內委員由單位主管推薦，經校長核可後聘任之。

4. 「自評工作小組」：由系所評鑑承辦單位人員、行政單位窗口人員、院(部)秘書、系(所、學程)秘書組成，主任秘書為召集人，工作小組由召集人指導，進行評鑑資料蒐集、評鑑作業相關事務討論及協商。

## (二) 自辦品保追蹤作業情形

受評單位自我評鑑作業是整體評鑑的核心，而其目的在於確認辦學成效與持續改善教育品質，單位依據系所教育目標及相關指標達成情形進行自我檢核。本期參與系所評 位包含：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及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於系所評鑑項目的部分，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法規詳同【附錄二】），系（所、班、學程）之評鑑內容應涵蓋教育目標、課程、教學、師資、學習資源、學習成效、畢業生生涯追蹤機制等。「系所評鑑項目、參考效標及評鑑重點」經相關會議審議通過，相關資料如【表五】，詳細內容及紀錄請參考【附錄十一】。

【表五】系所評鑑項目、參考效標及評鑑重點一覽表

項目	參考效標	內涵及評鑑重點
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系所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策略間之關聯性明確合理。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	課程規劃與開設能支持系所教育目標之達成，且符合應具備之程序與時序。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	具備運作合宜之行政管理機制，且行政資源、設施(備)及經費能支持系所經營與發展。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系所具備完善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並能落實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
教師與教學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專、兼任教師組成結構合理，有明確的聘用機制，其專長背景與經驗能符合學生學習與系所發展需求。



項目	參考效標	內涵及評鑑重點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教師能因應系所教育目標與學生特質，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授課。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提供教師在教學專業發展與學術生涯發展上，合理且運作良好之支持系統。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	能展現符合系所教育目標之教學成效，以及所屬專業領域普遍認可之學術與專業表現成效。
學生與學習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具備學生入學與學習歷程機制，以掌握並分析學生的組成與提供入學輔導。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能掌握並分析學生課業學習表現及提供輔導與支持系統。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能重視學生在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習、生涯學習及職涯學習情形，具良好支持系統。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具備學生學習表現與成果之檢討與回饋機制，展現學生合宜之學習表現與成果，並能掌握畢業生表現以回饋辦學。

於量化指標的部份，本校依學生類、教師類為二大面向，設定系所關鍵績效指標，以供系所自我檢視近三年達成比例，各項KPI除了納入系所評鑑外，亦將提供本校支援決策之參考，量化指標簡表，請參考【表六】。

【表六】系所評鑑量化指標簡表

面向	量化指標 KPI
學生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數</li> <li>• 本國學生出國進修、交流人數</li> <li>• 休學人數</li> <li>• 退學人數</li> <li>• 學生通過公職考試與證照人次</li> <li>• 學生通過外語證照人次</li> </ul>

面向	量化指標 KP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參與競賽獲獎人次</li> <li>• 學生論文出版及展演活動人次</li> <li>• 在學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人次</li> <li>• 畢業總學生人數</li> </ul>
教師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專任教師總人數</li> <li>• 兼任教師總人數</li> <li>• 專任教師研究計畫數</li> <li>• 外籍學者來訪人次</li> <li>• 專任教師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人次</li> <li>• 專任教師參與國際學術合作人次</li> <li>• 專任教師發表專業學術期刊或學報論文數</li> <li>• 專任教師發表研討會論文數</li> <li>• 專任教師發表專書(含創作作品集)數</li> <li>• 專任教師展演活動數</li> <li>• 專任教師承接產學合作計畫件數及金額</li> </ul>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發展特色項目(各系自訂)</li> </ul>

為落實執行自我評鑑，達到自我檢視及持續改善之目的，本次規劃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程序包含「內部評鑑」及「外部評鑑」二個階段。內部評鑑由受評單位邀請校內教師進行內部自我評鑑，提供改善建議。外部評鑑由校外學者組成實地訪評委員，蒞校進行實地訪視，提供總評報告（含認定結果）及建議改進事項。內部評鑑及外部評鑑之實地訪視規劃如【表七】，實地訪評行程表，請參考【附錄十二】。

【表七】內部及外部評鑑實地訪視規劃表

實地訪視規劃	
內部評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行程安排以 1 天為原則。</li> <li>• 自評報告書審查、受評單位簡報、資料查閱、與受評單位座談或與相關人員晤談、教學設備及空間檢視等。</li> </ul>

<b>實地訪視規劃</b>	
外部評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行程安排，每一個單位以接受 1~2 天之實地訪評為原則。</li> <li>評鑑程序包括受評單位簡報、資料檢閱、場地與設備檢視、與教職員生晤談及問卷實施等。</li> </ul>

受評單位辦理「內部評鑑」，乃根據評鑑項目及參考效標，準備相關佐證資料，並參照校務整體發展計畫與系所發展策略規劃，結合核心能力及學生學習成效，利用量化的數據及質性文字的敘述，以質與量之方式呈現。評鑑相關資料之蒐集，乃依項目屬性分工，除了系所/學位學程內部資料之外，校級的參考資料則由各業管單位提供質性資料及量化數據，交由秘書室彙整後，置放於雲端，提供各受評單位參考。相關資料蒐集及分工，請參考【附錄十三】。

單位自評報告書項目包含：摘要、導論、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及總結等，自我評鑑結果之內容涵蓋「參考效標」及「量化指標」達成情形，亦進行優劣勢之分析，以及提出未來改善之因應方案。各系所/學位學程之自我評鑑報告書，請參考【附錄十四】。受評單位於完成自我評鑑報告書後辦理「內部評鑑」，各單位辦理時程如【表八】。

**【表八】「內部評鑑－實地訪評」辦理時程規劃表**

所屬學院	受評單位	辦理日期
資訊學院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110.12.23 (四)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111.01.11 (二)

「外部評鑑」實地訪視，乃遴聘專家學者為外部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工作，檢視系所執行自我評鑑成效，並提供系所未來發展之建議。受評單位於實地訪評前，即先提供自我評鑑報告予訪評委員書面審查，若有資料缺漏不足或待釐清之問題，請委員事前提出「書面審查待釐清問題」，受評單位亦於實地訪評當天提出回覆說明。評鑑委員於現場訪視時，進行資料查閱、師生晤談及問卷施測，亦於離校前提出實地訪評結果報告，包含：參考效標檢核表、實地訪評報告書、認定結果總評表等，相關資料請參考【附錄十五】，各受評單位辦理「外部

評鑑」時程，整理如【表九】。

【表九】「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辦理時程規劃表

日期	受評單位	所屬學院
111年5月26日 (星期四)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人文社會學院
111年5月27日 (星期一)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資訊學院

評鑑結果認定之標準，係由外部評鑑委員根據受評單位在各評鑑項目之整體實際表現，綜合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實地訪評結果，提出認定。本次系所自我評鑑之認定，乃針對受評系所之班制分別給予「通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種結果。相關評鑑結果將直接對應於該學位/學程，如其中部分班制列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則該學位之總認定結果，將採從嚴認可之方式辦理。相關制度規劃請參考【表十】。

【表十】評鑑認可結果制度規劃表

評鑑認可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系所評鑑認可有效期限為六年或三年</li> <li>以評鑑結果正式公布日起十二個月為改善期</li> </ul>	通過	受評單位於一個月內提出自我改善計畫，並於一年內完成改善。
	有條件通過 (效期3年)	受評單位於一個月內提出自我改善計畫，須於一年內完成改善，並於完成改善後接受追蹤評鑑。
	未通過 (重新審查)	須於評鑑結束後一年內進行重新檢視、完成改善及資料重整，並接受再評鑑。

於評鑑結束後，如受評單位對於評鑑結果異議，可於時限內提出申復，相關「申復機制」乃依本校「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第四條第四款之規定辦理，受評單位接獲評鑑結果書面報告書後，認為有下列申復屬性情況之一者，得於十日內向本校秘書室提出申復申請：

1. 實地訪評過程「違反程序」。
2.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所載之數據、資料或其他文字與受評單位之實

況有所不符，致使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不符事實」。

申復之處理，由本校秘書室邀集訪評小組討論查證，必要時得請受評單位提出書面補充說明，訪評小組應於訪評結束後三十日內提出處理結果及正式認可結果書面報告予本校。本次受評單位均同意評鑑委員所給予之評鑑結果，未有單位提出申復申請。相關法規同【附錄二】，申復公告及表件格式請參考【附錄十六】。

### (三) 自辦品保支持系統

本校辦理系所評鑑，相關支持系統包含：行政支援、經費投入、品保研習等，並規劃完整作業流程及項目分工。本校「秘書室」提供各項行政支援，負責規劃、推動及督導系所評鑑專責單位實施自我評鑑業務，包含：於評鑑啟動前規劃工作項目及作業時程、評鑑機制認定申請、各級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成立、評鑑研習、自評資料蒐集及確認、評鑑委員聘任、經費規劃、補助款申請、內部及外部評鑑、各級會議召開、自辦品保結果認定申請等，後續亦將持續追蹤改善結果。

「系所評鑑工作小組」負責系所評鑑執行、各項資料蒐集及準備、報告書撰寫、實地訪視行程安排等工作，由評鑑承辦單位人員、行政單位窗口人員、院（部）秘書、系（所、學程）秘書等人組成，主任秘書為召集人，「系所評鑑工作小組名單」同【附錄十】。

實地訪評當日，本校亦安排非受評單位之同仁代表擔任「訪評專員」，協助評鑑委員訪評相關工作，包含：委員蒞校前聯繫、訪評當日報到協助、訪評行程控管及事務協調、訪評各式表單文書處理及資料點收等，相關人員亦於訪評前接受內部教育訓練。「訪專員名單」及「訪評專員教育訓練（含簽到單）」等資料，請參考【附錄十七】。

於「經費投入」的部分，學校於年度預算中即編列本次辦理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作業所需總預算約 37 萬元，其中包含：委員審查費、訪評業務費、結果認定費等。評鑑相關業務費亦於 110 年 9 月即核撥予受評鑑單位使用，以支應內部與外部評鑑之實地訪評所需。系所/學位學程等單位亦投入不等經費，以支援評鑑工作。

本校亦規劃年度自我評鑑教育訓練計畫，即為「品保研習」，方式為評鑑實務講座。各單位負責執行評鑑工作規劃及執行之人員（包含主管、教師及同仁），依規定應於實施自我評鑑期間參加評鑑相關研習課程，本評鑑週期之教育訓練共辦理一場研習活動，茲將簡表整理於【表十一】，詳細資料及研習成效報告，請參考【附錄十八】。

【表十一】自我評鑑教育訓練「品保研習活動」辦理一覽表

辦理日期	研習活動	參加人次
111年7月28日	系所評鑑品保研習(I)「大學自我評鑑意涵與實務探析」	共56人 (21名教師及35名同仁)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池俊吉研究員	

## 五、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之呈現與公布

### (一) 系所評鑑結果

依本校自我評鑑機制規劃內容，系所評鑑結果之處理，係針對受評系所之不同班制分別給予「通過」、「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三種認定結果，與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之評鑑結果認定對照，請參考【表十二】。如受評單位於其中部分班制獲列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則其總評結果將採從嚴認可之方式辦理，惟本週期系所評鑑，未有班制結果認定不同之情形。

【表十二】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及效期對照表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結果認定及效期	元智大學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及效期	元智大學自辦品保追蹤結果認定
通過（效期6年）	通過（效期6年）	通過
通過（效期3年）	有條件通過（效期3年）	有條件通過
重新審查	未通過（重新審查）	未通過（重新審查）

評鑑結果之認定標準，係由外部評鑑委員依其訪評系所/學位學程之整體表現，綜合受評單位簡報、自我評鑑報告、待釐清問題回應、實地訪視資料檢閱、教師與學生晤談及問卷等，提出評鑑相關報告及認定結果，包含：「參考效標檢

核表」、「實地訪評報告書」、「認定結果總評表」等，並於評鑑行程結束後簽署「離校確認單」。

本期辦理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全部系所/學位學程均通過評鑑，其中實地訪視認定結果為「通過」的單位為：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共 2 學位學程）。茲將各受評單位之評鑑結果依其班制類別整理於【表十三】，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認定結果總評表」，請參考【附錄十九】，詳細評鑑結果報告資料，包含：「參考效標檢核表」及「實地訪評報告書」等，請參考【系所/學位學程附錄資料】。

**【表十三】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認定結果一覽表**

所屬學院	系所名稱	班制類別	認定結果
資訊學院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學程	學士班	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學士班	通過

## (二) 系所評鑑結果公布

基於辦學資訊公開化，本校辦理自我評鑑過程之法規依據、校級相關會議紀錄、評鑑結果認定等資料，均公告於本校網頁「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自辦系所評鑑認定結果」<https://www.yzu.edu.tw/admin/so/index.php/tw/2016-01-31-03-14-44/2019-06-11-03-27-22/2019-06-11-06-23-09>（網頁連結 IV），以提供相關單位及關係人參考。

各受評單位之「評鑑結果」將資料傳送予受評單位主管，並經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初審、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將初步評鑑結果之相關資料將置放於本校網頁（同「國際認證與系所評鑑－自辦系所評鑑認定結果」網頁），相關歷程紀錄請參考【附錄二十】。後續將繳送「自辦品保結果報告」予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並於獲認定通過後，正式公布評鑑結果。

## 六、 自辦品保追蹤結果之處理、改善及運用

### (一) 系所評鑑結果之因應策略

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結果及實地訪視審查意見，為受評單位持續改進之重要依據，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可據以調整教育目標及未來發展方向，亦將作為學校調整相關資源分配，以及中長程校務發展規劃之參考。

本次辦理系所自我評鑑自辦品保追蹤，訪評委員整體上肯定各系所/學位學程之辦學成效，並針對短期現況及長期發展方向，給予積極及建設性之意見，各單位針對評鑑委員建議事項，已著手進行相關檢討，並於實地訪視後提出自我改善計畫，另於校務整體性問題，如制度及資源配置等，亦回饋予學校相關行政單位評估，並研擬改善作法，相關議題於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及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報告及討論，提會歷程請參考【附錄二十】；系所評鑑審查意見「制度面建議事項」資料整理請參考【附錄二十一】。

### (二) 系所評鑑結果之自我改善及追蹤機制

落實持續改善是維持品保之重要工作，亦為自我評鑑的目的，本次受評單位之系所與學位學程均依評鑑委員意見，進行評鑑結果總檢討，並提出自我改善計畫，經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確認後，列入年度追蹤考核，相關提會紀錄，同【附錄二十二】。

受評單位於提出自我改善計畫後，須於一年內完成相關改善，並填列系所評鑑「單位自我改善檢核表」，由所屬學院檢核改善情形，勾選「已改善」、「部分改善」、「未改善」，並提案於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審查改善結果。經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決議繼續列管者，由各級自評執行委員會逐年追蹤管考，直至列管解除。本週期系所評鑑委員所提出之審查意見，依受評單位及審查項目統計如【表十二】，詳細資料及單位所提出之自我改善計畫，請參考【附錄二十二】。

【表十四】「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審查意見統計表

受評單位	審查項目	審查意見統計
資訊學院英語 學士班	系所發展	2 項
	教師與教學	2 項



受評單位	審查項目	審查意見統計
	學生與學習	3 項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 學士班	系所發展	1 項
	教師與教學	3 項
	學生與學習	4 項

### (三) 系所評鑑結果之分析與應用

本校素來重視校務規劃、執行與管考，辦理校務行政自我評鑑，定期檢視年度重點計畫及預算執行成效，精進校務及提升整體教育品質；推動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確保營運之效果與效率、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法令之遵循；本校亦致力於校務研究，透過量化實證資料對校務議題進行分析研究，提升決策品質，並透過 PDCA 的自我循環架構，精進辦學績效。

### (四) 系所評鑑與校務發展計畫結合之情形

本校自我評鑑制度，係以全面品質管理理念，透過評鑑指標及項目設計，檢核各單位發展方向及重點特色是否扣合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根據前期評鑑委員建議事項，修訂院系發展規劃，並於檢討前期之規劃與執行狀況後，提出本期之因應改進策略，亦經由學生學習成效及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反饋院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與學校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關連性，同時也依據評鑑結果，修訂院系發展規劃，以確保辦學品質。

院系發展 (Roadmap) 規劃則為整體校務發展之核心，透過院系單位由下而上展開，進而結合學校之重點領域特色發展，而於整體資源規劃部份，包含：招生名額、教師員額、空間及預算等，亦能據以進行相關配置，相關方案計畫方能落實執行，以達成校務發展總目標，相關資料摘錄，包含總目標、總策略、行動方案等，請參考【附錄二十三】，本校 106-112 整體校務發展計畫書，請參考連結網址 <https://www.yzu.edu.tw/admin/so/index.php/tw/2016-01-31-03-12-13> (網頁連結 V)。

另依中長程校務發展總目標及總策略，訂定校務發展行動方案，透過自我檢核機制，持續檢核結果，落實追蹤改善，以確保中長程計畫執行成效與目標達成，茲將本校校務發展計畫目標與系所評鑑之參考效標對照整理於【表十五】。

【表十五】校務發展計畫與系所評鑑參考效標對照表

校務發展 總目標	校務發展 總策略	校務發展 行動方案	對應系所評鑑 參考效標
優秀人才 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國內及境外招生之質量</li> <li>➢ 推動新雙語大學及教育創新</li> <li>➢ 培育跨域及全球移動力人才</li> </ul>	推動因應少子化浪潮之招生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li> <li>➢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li> <li>➢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li> <li>➢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li> <li>➢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li> </ul>
		強化學生倫理、多元、創新之態度養成	
		培養學生「新雙語」能力-英語及程式語言	
		培育企業愛用多元專業人才	
		推動創新教學與創客基地	
		提升教學品保成效	
重點領域 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展具特色之重點領域研究</li> <li>➢ 強化產官學研鏈結互惠合作</li> </ul>	提升教師研發能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li> <li>➢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li> <li>➢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li> </ul>
		提升產學合作成果	
		提升研究中心績效	
特色文化 營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動區域結盟參與城市發展</li> <li>➢ 打造特色校園文化軟性行銷</li> </ul>	發展多元文化及美感素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li> <li>➢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li> </ul>
		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打造校園健康生活	
		營造永續校園	

校務發展 總目標	校務發展 總策略	校務發展 行動方案	對應系所評鑑 參考效標
國際聲望提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拓展國際學術交流與能見度</li> <li>➤ 營造國際友善之軟硬體設施</li> </ul>	強調雙語彈性學程特色之國際招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li> <li>➤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li> <li>➤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li> </ul>
		拓展跨國產學合作	
		擴大交流建立國際能見度	
		提升境外生國際友善學習經驗	
永續校園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構新世紀之永續智慧校園</li> <li>➤ 再造能因應變動創新之組織</li> <li>➤ 支援校務發展之治理與財務</li> </ul>	建構證據本位之校務決策與管理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li> <li>➤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li> <li>➤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li> <li>➤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li> </ul>
		提升校園資訊服務及館藏資源	
		推動具人文內涵之智慧校園建設	
		建立具調適性之人力資源整合規劃模式	
		健全教職員專業及多元發展機制	
		強化校友及社會認同	
		推動支持學校永續經營之財務與資產管理	

## 七、自辦品保追蹤檢討

### (一) 自我評鑑實施之機制檢討

本校於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即為自辦評鑑學校，現進入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相關機制已漸趨完善，因應相關評鑑作業時程，於107年初規劃自我評鑑機制，107-108年實施系所自我評鑑，110-111年辦理自辦品保追蹤並於評鑑完成後編撰結果報告及提出自我改善計畫，整體作業均按規劃時程進行。

辦理系所評鑑期間，本校動員人力涵蓋相關學院系所及行政單位之主管及教職同仁，相關資料之蒐集、整理與分析，竭盡兼顧其正確性與完整性，在所有參與評鑑工作人員的共同努力下，順利完成本週期系所自我評鑑自辦品保追蹤作業。於評鑑執行過程中，相關流程精進及表單設計的部分，已即時進行修正及調整，制度及法規層面，則經過相關的會議進行修訂。

本校於評鑑辦理完成後，即針對評鑑流程、實施項目及機制規劃等進行優缺評估分析，簡表整理如【表十六】，詳細內容請參考【附錄二十四】，亦提案於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及自評指導委員會議報告及討論，相關會議資料及紀錄請參考【附錄二十五】，相關事項將納入下一週期之實施規劃參考，未來將持續針對自我評鑑制度規劃及實施內容進行檢討及改善，未臻理想之項目及流程，亦將適時回饋至自我評鑑機制中修正。

【表十六】辦理系所評鑑「機制優缺檢討」簡表

本次評鑑辦理之機制特色	未來可再精進的機制項目
➤ 評鑑實施規劃	➤ 參考效標規劃設計
➤ 評鑑組織成立	➤ 評鑑報告資料整理
➤ 評鑑工作支援	➤ 品保研習及教育訓練
➤ 訪評專員聘任	
➤ 訪評委員回饋機制	

## (二) 指導委員會委員回饋意見

本週期辦理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共召開指導委員會議二次，針對本校所提出之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自我評鑑報告內容、評鑑結果報告、未來改善計畫等進行審議，除了評鑑相關事項之外，指導委員亦針對系所及學程，給予未來發展方向之建議。茲將相關意見摘錄於【表十七】，完整資料均整理於會議紀錄，同【附錄三】。

【表十七】指導委員建議事項摘要表

議題	指導委員建議
自我評鑑實施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評鑑項目及指標與學校的發展特色結合。</li><li>➤ 量化指標與評鑑項目及參考效標之扣合。</li><li>➤ 實施計畫目標明確，規劃周詳，程序嚴謹，應可達到自我評鑑的預期成果。</li></ul>
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及評鑑審查委員意見回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自我評鑑報告書內容整理，均依委員建議，提出改善措施，並經系所/院/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審查。</li><li>➤ 相關回應意見須為合理且具體可行，如師資及空間等資源配置。</li></ul>
系所未來發展方向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部分學系未來發展，須考量人才培育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適時調整或整併。</li><li>➤ 針對少子化效應，學系未來發展之定位及資源之配置調整，應有相關因應及規劃。</li></ul>

## (三) 外部評鑑訪評委員回饋意見

為評估自我評鑑辦理情形，本校設計了一份訪評委員回饋問卷，於外部評鑑實地訪評當日（委員離校前），發放予委員填寫，問卷的題目設計分為兩大類：「評鑑機制及資料準備」、「實地訪評流程」，分別展開共 14 個子題及開放性建議問項，相關問卷結果已進行分析，並提供予受評單位參考，後續將作為評鑑工作持續改善之重要參考依據。

委員回饋意見於量化的部分，綜觀受評單位之整體平均值，其中「自我評鑑機制規劃」、「評鑑項目涵蓋範圍」、「訪評行程安排」、「訪評專員之協助」及「受評單

位之配合度」滿意程度最高，為 4.8 分，有 5 位（佔 83%）委員感到「非常滿意」；其次為「參考效標之完整性」、「評鑑相關表單設計」、「晤談及問卷安排方式」、「評鑑委員研習安排」及「實地訪評之整體滿意度」滿意程度為 4.7 分，有 4 位（佔 67%）委員感到「非常滿意」。針對滿意度普通，需要多加強的面向，未來將列入評鑑機制改善之參考，茲將相關量化統計資料整理於【表十八】。

【表十八】訪評委員回饋意見量化資料統計表

回饋問卷題目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合計	
	N	P(%)	N	P(%)	N	P(%)	N	P(%)
1. 自我評鑑機制規劃	5	83	1	17	-	-	6	100
2. 評鑑項目涵蓋範圍	5	83	1	17	-	-	6	100
3. 參考效標之完整性	4	67	2	33	-	-	6	100
4. 量化指標設計	3	50	2	33	1	17	6	100
5. 自評報告書內容整理	3	50	3	50	0	0	6	100
6. 訪評手冊編撰	5	83	0	0	-	-	6	100
7. 佐證資料提供	2	33	3	50	1	17	6	100
8. 訪評行程安排	5	83	1	17	-	-	6	100
9. 評鑑相關表單設計	4	67	2	33	-	-	6	100
10. 晤談及問卷安排方式	4	67	2	33	-	-	6	100
11. 訪評專員之協助	5	83	1	17	-	-	6	100
12. 受評單位之配合度	5	83	1	17	-	-	6	100
13. 評鑑委員研習安排	4	67	2	33	-	-	6	100
14. 實地訪評之整體滿意度	4	67	2	33	-	-	6	100
15. 對於本校辦理系所評鑑之其他建議事項	(1) 訪評專員之協助佳。 (2) 自評報告書內容已相當豐富，但似受限於頁數與上期評鑑報告內容，些許資料無完整提供，建議可加與強提與供與學生事務相關資料，如：企業實習與教師授課評量的總表。							

於開放式問項「對於本校辦理系所評鑑之其他建議事項」中，亦有委員提出本校訪評專員之協助佳。綜合上述，委員對於本校系所自我評鑑的整體評價為正面及肯定。實地訪評委員回饋單（範本）及問卷分析雷達圖請參考【附錄二十六】。

## 八、光碟附錄清單（初稿）

附錄標號	附錄文件名稱（與檔案名稱相同）
【附錄一】	自辦品保實施計畫（修正版）
【附錄二】	自我評鑑相關法規
【附錄三】	自我評鑑相關會議資料及紀錄
【附錄四】	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名單
【附錄五】	評鑑委員聘任紀錄及公告
【附錄六】	內部及外部評鑑委員名單
【附錄七】	利益迴避保證書
【附錄八】	評鑑委員研習資料
【附錄九】	系所評鑑工作項目及時程規劃表
【附錄十】	各級自評執行委員及工作小組名單
【附錄十一】	系所評鑑項目及參考效標
【附錄十二】	內部及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行程表」
【附錄十三】	系所評鑑資料蒐集及分工
【附錄十四】	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
【附錄十五】	外部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報告
【附錄十六】	系所評鑑結果申復公告及表件格式
【附錄十七】	訪評專員名單及教育訓練資料
【附錄十八】	系所評鑑品保研習（內部教育訓練）
【附錄十九】	外部評鑑實地訪評「認定結果總評表」
【附錄二十】	評鑑結果呈報歷程紀錄
【附錄二十一】	系所評鑑審查意見「制度面建議事項」
【附錄二十二】	系所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表
【附錄二十三】	校務發展計畫摘錄
【附錄二十四】	辦理系所評鑑之機制優缺檢討
【附錄二十五】	自我評鑑機制檢討會議紀錄
【附錄二十六】	實地訪評委員回饋問卷及統計分析

## 貳、各系所/學位學程部分

### 一、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 (一)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辦品保追蹤結果認定檢核表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或檢附佐證資料
1.自辦品保相關辦法與會議紀錄完備情形	(1) 自辦品保相關會議或說明會(含檢討管考會議)有完整紀錄(含會議內容、委員出席表等,可註明超連結網址供委員瀏覽)。	本學士班自辦品保共計召開4次自評執行小組會議,2次自評執行委員會議,歷次會議紀錄及簽到表詳見附件。			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名單暨分工表【附錄一、1.1】 2. 自評執行委員會名單【附錄一、1.2】 3. 歷次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附錄一、1.3~1.6】 4. 歷次自評執行委員會議紀錄【附錄一、1.7~1.8】
		會議名稱	會議時間	會議地點	
		110-0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	110.09.14	R1311	
		110-02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	110.09.28	R1311	
		110-03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	110.10.12	R1311	
		110-04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	110.11.09	R1311	
		110-01 自評執行委員會議	111.01.17	R1311	
		110-02 自評執行委員會議	111.07.11	R1311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或檢附佐證資料
	(2) 自辦品保機制如於執行過程中有調整修正之情形，應予說明並檢附相關文件。	本學士班自辦品保全程依照本校實施計畫書辦理。	請參閱本校實施計畫書
	(3) 自辦品保相關法規修訂及公告與推動情形。	本次並無法規修訂。	
2. 訪視委員遴聘情形	(1) 訪視委員之邀請，符合自辦品保相關辦法之規定，且具專業性與公正性，並能謹守倫理與利益迴避原則。	<p>1. 本學士班邀請之 3 位委員，均為校外大學教授，具有高等教育教學經驗，且其專長均符合本學士班之教學及研究領域。委員名單並經系、院、校三級自評執委員會及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召集人為評鑑活動當天，由委員互推擔任。</p> <p>2. 評鑑委員並須簽署「利益迴避保證書」，保證與受評大學校院間，未曾出現下列任一類可能之利益關係：</p> <p>一、過去三年曾在本校擔任專、兼任職務。</p> <p>二、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本校之專任教職。</p>	<p>1. 自評執行委員會 110-01 會議紀錄【附錄一、1.7】</p> <p>2. 評鑑委員利益迴避保證書【附錄一、2.1】</p>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或檢附佐證資料
		三、最高學歷為本校畢（結）業。 四、接受本校頒贈之榮譽學位。 五、配偶或直系三親等為本校之教職員生。 六、擔任本校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 七、過去三年內與本校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往來。	
	(2) 提供系級實訪視委員名單及其學經歷相關完整資料。	請參閱佐證資料。	實地訪視委員名單【附錄一、2.2】
3.自辦品保作業辦理情形	(1) 自辦品保行政作業及流程管控運作情形。	本學士班於 110.09.14 第一次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中，即公告評鑑作業之重要時程，其後並依時程召開會議、檢閱各項工作進度，詳細內容請參閱佐證資料。	110-0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附錄一、1.3】
	(2) 自我評鑑報告之形成。	本學士班於 110.09.14 第一次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中，即公告評鑑項目及參考效標、評鑑相關參考資料、評鑑報告書撰寫分工等，其後並依分工進行報告書撰寫，並定時檢閱各項目之撰寫進度及問題討論，詳細內容請參閱佐證資料。	110-0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附錄一、1.3】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或檢附佐證資料
	(3) 自辦訪視作業執行情形 (應含實地訪視程序與申復機制)。	請參閱佐證資料。	1. 實地訪視行程表 【附錄一、3.1】 2. 實地訪視委員簽到表【附錄一、3.2】
4.自辦品保結果之呈現與公布	(1) 提出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自辦品保結果(且能對應本會評鑑結果),以及實地訪視報告,並能明確說明判定結果之依據。	請參閱佐證資料。	1. 參考效標檢核表 【附錄一、4.1】 2. 實地訪評報告書 【附錄一、4.2】 3. 認定結果總評表 【附錄一、4.3】
	(2) 自辦品保結果確實能指出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辦學優缺點與應興革事項。	請參閱佐證資料。	實地訪評報告書【附錄一、4.2】
5.自辦品保結果之改進	能依據所擬定之品質保證機制,提出自辦品保結果之改進措施與執行情形。	本學士班依據訪評委員提出之建議改進事項擬訂「自我改善計畫表」,經自評執行委員會通過,並將定期檢視改善狀況。詳細計畫內容請參閱佐證資料。	1. 自我改善計畫表 【附錄一、5.1】 2. 自評執行委員會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或檢附佐證資料
			110-02 會議紀錄 【附錄一、1.8】
6.自辦品保檢討	對於自辦品保規劃、執行及結果之檢討	<p>1. 評鑑委員對於「評鑑機制及資料準備」、「實地訪評流程」共 14 項調查，均回覆非常滿意及滿意；對於訪評專員之協助亦認為佳，故本次之辦理經驗將成為未來之重要參考，請參閱佐證資料。</p> <p>2. 本校為自辦品保學校，由秘書室主導規劃，系所悉依規劃執行，於執行過程中有待釐清之處，均即時詢問秘書室以配合進行或修正方向。</p>	訪評委員回饋單【附錄一、6.1】

## (二)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光碟附錄清單

附錄標號	附錄文件名稱 (與檔案名稱相同)
一、1.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名單暨分工表
一、1.2	自評執行委員會名單
一、1.3	1100914 110-01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1.4	1100928 110-02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1.5	1101012 110-03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1.6	1101109 110-04 自評執行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1.7	1110117 110-01 自評執行委員會議紀錄
一、1.8	1110711 110-02 自評執行委員會議紀錄
一、2.1	評鑑委員利益迴避保證書
一、2.2	實地訪視委員名單
一、3.1	實地訪視行程表
一、3.2	實地訪視委員簽到表
一、4.1	參考效標檢核表
一、4.2	實地訪評報告書
一、4.3	認定結果總評表
一、5.1	自我改善計畫表
一、6.1	訪評委員回饋單

## 二、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 (一)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辦品保追蹤結果認定檢核表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 或檢附佐證資料								
1.自辦品保相關辦法與會議紀錄完備情形	(1) 自辦品保相關會議或說明會(含檢討管考會議)有完整紀錄(含會議內容、委員出席表等,可註明超連結網址供委員瀏覽)。	本班自辦品保作業,共計召開4次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66 560 1688 938"> <thead> <tr> <th data-bbox="1066 560 1400 619">會議名稱</th> <th data-bbox="1404 560 1688 619">會議時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066 622 1400 724">110-1st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td> <td data-bbox="1404 622 1688 724">110.12.28~111.01.03</td> </tr> <tr> <td data-bbox="1066 727 1400 829">110-2n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td> <td data-bbox="1404 727 1688 829">111.03.08~111.03.11</td> </tr> <tr> <td data-bbox="1066 833 1400 938">110-3r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td> <td data-bbox="1404 833 1688 938">111.05.12~111.05.13</td> </tr> </tbody> </table>	會議名稱	會議時間	110-1st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0.12.28~111.01.03	110-2n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1.03.08~111.03.11	110-3r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1.05.12~111.05.13	1.自評執行委員名單【附錄二、1.1~1.2】 2.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紀錄【附錄二、1.3~1.5】
	會議名稱	會議時間									
	110-1st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0.12.28~111.01.03									
110-2n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1.03.08~111.03.11										
110-3r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	111.05.12~111.05.13										
(2) 自辦品保機制如於執行過程中有調整修正之情形,應予說明並檢附相關文件。	由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自5月14日起實施遠距教學至期末。本班於5月26日實施實地訪評,因遠距教學期間教師及學生可能不會至校,故本次實地訪評之學生晤談以線上方式進行,所有問卷亦採線上填寫。	1. 110-3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紀錄【附錄二、1.6】 2. 110-3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資料【附錄二、1.7】									
(3) 自辦品保相關法規修訂及公告與推動情形。	本次並無相關法規修訂。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 或檢附佐證資料
2. 訪視委員遴聘情形	(1) 訪視委員之邀請，符合自辦品保相關辦法之規定，且具專業性與公正性，並能謹守倫理與利益迴避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班邀請之3位委員，均為校外大學教授，具有高等教育教學經驗，且其專長均符合本學程之教學及研究領域。委員名單並經系、院、校三級自評執委員會及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查通過，召集人為評鑑活動當天，由委員互推擔任。</li> <li>2. 評鑑委員並須簽署「利益迴避保證書」，保證與受評大學校院間，未曾出現下列任一類可能之利益關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過去三年曾在本校擔任專、兼任職務。</li> <li>(2). 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本校之專任教職。</li> <li>(3). 最高學歷為本校畢（結）業。</li> <li>(4). 接受本校頒贈之榮譽學位。</li> <li>(5). 配偶或直系三親等為本校之教職員生。</li> <li>(6). 擔任本校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li> <li>(7). 過去三年內與本校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li> </o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10-2n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附錄二、1.4】</li> <li>2. 110-3rd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附錄二、1.5】</li> <li>3. 利益迴避保證書【附錄二、2.1】</li> </ol>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 或檢附佐證資料
	(2) 提供系級實訪視委員名單及其學經歷相關完整資料。	請參閱佐證資料。	實地訪視委員名單【附錄二、2.2】
3.自辦品保作業 辦理情形	(1) 自辦品保行政作業及流程管控運作情形。	依循本校自辦品保實施計畫書訂定的系所「自我評鑑作業時程規劃表」完成自辦品保作業。	自我評鑑作業時程表【附錄二、3.1】
	(2) 自我評鑑報告之形成。	由於本次為續評作業，報告以3年前之評鑑報告為主，再進行資料之更新。經110-1st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評委員執行工作電子會議，委員提出意見修改，並於110-2nd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自評委員執行工作電子會議確認。最終再依據內部訪評委員建議完成最終版本。	1. 110-1st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附錄二、1.3】 2. 110-2nd自評執行委員工作電子會議【附錄二、1.4】 3. 系所評鑑「內部訪評委員意見回應」【附錄二、3.2】
	(3) 自辦訪視作業執行情形（應含實地訪視程序與申復機制）。	實地訪視包括本系簡報、資料檢閱、場地與設備檢視及相關人員晤談或座談等程序。本系接獲評鑑結果書面報告後，得依本校「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第四條第四款之規定，向秘書室提出申復申請。	1. 實地訪評行程表【附錄二、3.3】 2. 實地訪視委員簽到表【附錄二 3.4】



檢核項目	說明	系所執行情形	校級結果報告對照頁數 或檢附佐證資料
4.自辦品保結果之呈現與公布	(1) 提出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自辦品保結果(且能對應本會評鑑結果),以及實地訪視報告,並能明確說明判定結果之依據。	訪評委員提出的實地訪評報告書,能明確說明判定結果之依據。	1. 實地訪評報告書【附錄二、4.1】 2. 認定結果總評表【附錄二、4.2】
	(2) 自辦品保結果確實能指出系(科)、所或學位學程辦學優缺點與應興革事項。	訪評委員提出的實地訪評報告書,能指出本系辦學之特色及優點與應興革事項。	1. 實地訪評報告書【附錄二、4.1】
5.自辦品保結果之改進	能依據所擬定之品質保證機制,提出自辦品保結果之改進措施與執行情形。	本班依據訪評委員提出之建議改進事項擬訂「自我改善計畫表」與本結案報告書擬通過下次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	1. 自我改善計畫表【附錄二、5.1】
6.自辦品保檢討	對於自辦品保規劃、執行及結果之檢討	本系配合校方的規劃,自辦品保作業皆順利執行完成。針對訪評委員提供的建議,將作為下次評鑑之參考。	1. 委員回饋單【附錄二、6.1】

## (二)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光碟附錄清單

附錄標號	附錄文件名稱 (與檔案名稱相同)
二、1.1	自評執行委員名單
二、1.2	110-1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紀錄
二、1.3	110-2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紀錄
二、1.4	110-3 自評執行委員工作會議紀錄
二、2.1	利益迴避保證書
二、3.1	自我評鑑作業時程表
二、3.2	系所評鑑「內部訪評委員意見回應」
二、3.3	實地訪評行程表
二、3.4	實地訪視委員簽到表
二、4.1	實地訪評報告書
二、4.2	認定結果總評表
二、5.1	自我改善計畫表
二、6.1	委員回饋單

## 結 語

本校自創校初期即秉持全面品質管理理念，建立各項系統化的品質保證制度，將提升教學品質與行政的各項工作整合，為一具體可行之品保系統。於 1998 年通過 ISO9001 教學行政品質保證系統，2003 年獲行政院第 14 屆「國家品質獎」。於教學品質方面，工程學院及電機通訊學院系所/學程自 96 學年度起通過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IEET)；管理學院於 100 學年通過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認證 (AACSB)；資訊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系所/學程及通識教學部，於 96 學年度起開始辦理評鑑，亦已於 109 年通過第三週期系所評鑑。

本期辦理第三週期系所評鑑自辦品保追蹤作業，期間為 110 學年，於外部評鑑實地訪評獲認定「通過」的單位共 2 系所/學位學程，現提案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申請自辦品保追蹤結果認定，相關效期將銜接自 112 年開始 (通過 / 112-114)。受評單位後續將依審查意見進行改善，相關改善情形亦將納入下期評鑑之重要審查項目。

本校以完善的學習成效評估機制，檢核學生核心能力之達成結果，並將畢業生、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調查意見進行分析，透過自我評鑑過程，評估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落實情形，並將相關分析資料，回饋作為教師教學與行政品質改善之參考。透過量化實證資料對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等議題進行分析與研究，以校務研究分析結果為基礎，回饋作為系所發展規劃之參考，並據以擬訂資源配置方案、招生策略、課程規劃調整、校務發展規劃決策參考。

自我評鑑的實施，除了檢視辦學績效及學生學習表現外，依據評鑑結果修正未來規劃方向，亦可據以分析教育環境局勢變化，配合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調整教育目標及學系發展策略。本校自我評鑑機制已逐漸建置成熟，亦於實施過程中適時調整，期以更趨完善，未來將持續落實執行教學與行政自我評鑑，依評鑑結果定期檢討及改善，期能建立更完善之自我評鑑機制，以提升整體教育品質，確保辦學成效。